

辽宁省志

化学工业志

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K293.1
.5
73

辽宁省志

化学工业志

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辽宁省志·化学工业志/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沈阳: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11

ISBN 7-5381-3097-7

I. 辽… II. 辽… III. ①地方志—辽宁②化学工业—经济史—辽宁 IV. K29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8472 号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字数:650 千字 印张:27 插页:8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栾世禄 卢忠录

版式设计:于 浪

封面设计:刘冰宇

责任校对:赵淑新

印数:1-500

定价:70.00 元

凡 例

一、指导思想。《辽宁省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全面真实地记述辽宁省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运动的记述,以中国共产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

二、断限。上限起于 1840 年,有些内容适当上溯,下限止于 1985 年;本着详近略远的编纂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辽宁省的自然和社会状况。

三、地域范围。自 1840 年以后,辽宁省不同时期行政区划多有变化,且省名也多次变更,故《辽宁省志》地域范围的记述,原则上以 1985 年底辽宁省行政区划为准;对不同历史时期行政区划内事物的记述,均依据当时的行政区划界定;一般泛指时称辽宁地区。

四、纪年。清代以前采用朝代年号纪年,中华民国和东北沦陷时期采用民国纪年,以上均括注公元纪年;鉴于东北解放战争时期辽宁地区解放区与国统区并存的实际情况,1945 年 9 月 3 日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可直接使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采用公元纪年。

五、体例与结构。《辽宁省志》原则上按现行省直各部门承担的任务,以事类或近类合并的办法设专业志。各专业志内容编排力求合理,避免重复;间有交叉者,均按各分志特点有所侧重。志书体裁包括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以志为主。人物志坚持生不立传原则,有突出业绩的在世人物以事系人入志。《辽宁省志》结构原则上设篇、章、节、目 4 个层次,事以类从,横分纵述;全志设总述,专业志设概述,篇设简述,章设无题引言。

六、称谓。《辽宁省志》记述使用第三人称。人物称谓,首次出现时加职务称谓,其后一般直书其名;历史各时期的政权、党派、军队、职官等称谓,除日本扶植的伪满政权的机构、党派、军队、职官等,称

谓前加“伪”字外,均按当时名称书写,不冠褒贬之词。地理名称均以当时称谓为准,括注今名称。为简化行文,中华人民共和国除特殊情况使用全称外,一般以“新中国”代之。

七、语言文字。《辽宁省志》采用语体文记述,并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1986 年 10 月 10 日发布的《简化字总表》、1988 年 1 月制定的《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执行。数字用法按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执行。

八、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按各历史时期计量单位记述,必要时标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九、币制。鉴于辽宁省清末以后各历史时期使用的币制较为复杂,且有些币制无法换算成现代法定币制,因此各专业志中新中国成立前出现的币制均为当时的币制,新中国成立后的币制,一般情况换算为第二套人民币。

十、注释。《辽宁省志》采用页下注和夹注两种形式。一页内只有一注的,用*号标示;一页内有两注以上的,用①、②……标示。

十一、数据。《辽宁省志》各专业志所用数据原则上采用辽宁省统计局公布的数据,统计局缺项的采用主管部门数据。

十二、资料来源。《辽宁省志》资料来源为有关史志文献、档案材料、统计资料等。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注明出处。

十三、凡例。全书设总《凡例》,各专业志有特殊事项需说明者,另加编辑说明,以尽其详。

目 录

凡 例		
概 述	1	
第一篇 化工生产		
第一章 化学矿	10	
第一节 硼 矿	10	
第二节 硫铁矿	13	
第三节 磷 矿	15	
第四节 石灰石矿	16	
第二章 化学肥料	20	
第一节 氮 肥	20	
第二节 磷 肥	35	
第三节 其他化学肥料	38	
第三章 化学农药	38	
第一节 杀虫剂	39	
第二节 杀菌剂	43	
第三节 除草剂	44	
第四节 粮仓熏蒸剂	46	
第五节 植物生长调节剂和 杀鼠剂	46	
第六节 农药加工	47	
第四章 硫 酸	48	
第一节 硫铁矿制酸	50	
第二节 冶炼烟气制酸	52	
第三节 液体二氧化硫	53	
第四节 发烟硫酸	54	
第五章 纯 碱	56	
第一节 氨碱法制碱	57	
第二节 联合法制碱	58	
第六章 氯 碱	61	
第一节 烧 碱	62	
第二节 氢氧化钾	65	
第三节 氯产品	66	
第七章 无机盐	69	
第一节 硫磺及硫酸盐	70	
第二节 硝酸及硝酸盐	73	
第三节 磷酸及磷酸盐	75	
第四节 氯酸盐	77	
第五节 铬酸盐	78	
第六节 碳酸盐	79	
第七节 硅酸盐	81	
第八节 卤化物	83	
第九节 其他无机化工产品	86	
第八章 硼化物	90	
第一节 硼 砂	91	
第二节 硼酸及硼精细产品	93	
第九章 煤化工	98	
第一节 煤的气化	99	
第二节 煤焦油利用	99	
第三节 煤炼油工业	103	
第四节 电 石	104	
第十章 有机化工原料	106	
第一节 烯烃产品	107	
第二节 醇类及其衍生产品	108	
第三节 酮、醛、酸类产品	111	
第四节 氯化物产品	115	
第五节 脂肪胺类产品	117	
第六节 硫化物产品	118	
第七节 芳烃衍生产品	119	
第八节 其他有机原料	123	

第十一章 合成材料	129	第一节 军用制品	211
第一节 合成树脂与塑料	130	第二节 国家重点工程配套 产品	213
第二节 合成纤维	135	第十八章 石油化工机械	214
第三节 合成橡胶	138	第一节 化工机械	215
第十二章 染料	142	第二节 橡胶机械	219
第一节 硫化染料和酸性染料	143	第三节 石油机械	220
第二节 分散染料与活性染料	144	第四节 配 件	221
第三节 冰染及其他染料	145	第二篇 化工建设	
第十三章 涂料与颜料	148	第一章 规划设计	229
第一节 涂 料	150	第一节 化工设计机构	229
第二节 颜 料	155	第二节 化工设计	232
第三节 辅助原料	156	第三节 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	236
第十四章 化学助剂与试剂	157	第四节 规划工作与可行性 研究	237
第一节 塑料助剂	157	第二章 固定资产投资	237
第二节 橡胶助剂	161	第一节 建设重点	238
第三节 纺织染整助剂	164	第二节 投资效益	241
第四节 化肥、农药助剂	169	第三篇 科技与教育	
第五节 工业用表面活性剂	170	第一章 科 技	257
第六节 炭 黑	171	第一节 科学研究	258
第七节 皮革助剂	176	第二节 情 报	284
第八节 化学试剂	177	第三节 化工学会	296
第十五章 精细化工	180	第二章 教 育	298
第一节 分子筛、催化剂、吸附 剂	180	第一节 院校教育	298
第二节 粘合剂	183	第二节 职工教育与干部培训	302
第三节 离子交换树脂	185	第四篇 管 理	
第四节 石油添加剂	186	第一章 管理机构与管理体制	307
第五节 感光材料与磁带	187	第一节 管理机构	307
第六节 食品与饲料添加剂	188	第二节 管理体制	311
第七节 其他产品	189	第二章 企业管理	312
第十六章 橡胶制品	191	第一节 质量管理与监督	313
第一节 轮 胎	193	第二节 能源管理	329
第二节 胶管、胶带	197	第三节 安全管理	334
第三节 胶 鞋	201	第四节 环境保护	337
第四节 乳胶制品及橡胶杂品	203	第五节 企业整顿与竞赛活动	346
第十七章 国防化工	210		

第五篇 重点企业简介

第一章 综合化工生产企业	351
第一节 大连化学工业公司	351
第二节 锦西化工总厂	354
第三节 沈阳化工厂	356
第四节 大连氯酸钾厂	360
第五节 沈阳新城化工厂	361
第六节 抚顺有机化工厂	363
第七节 本溪市草河口化工厂	365
第二章 化肥企业	366
第一节 辽河化肥厂	366
第二节 本溪化肥厂	367
第三节 盘锦化肥厂	368
第三章 有机化工企业	369
第一节 沈阳有机化工厂	369
第二节 辽阳有机化工厂	370
第三节 沈阳石油化工厂	371
第四节 鞍钢化工总厂	372
第四章 精细化工企业	373
第一节 大连染料厂	373
第二节 大连油脂化学厂	375

第三节 大连油漆厂	376
第四节 沈阳油漆厂	378
第五节 沈阳农药厂	380
第六节 沈阳新生化工厂	383
第七节 丹东染料厂	384
第八节 抚顺化工厂	385
第九节 鞍山化工二厂	386
第五章 橡胶制品企业	387
第一节 辽宁轮胎厂	387
第二节 沈阳第三橡胶厂	389
第三节 沈阳第四橡胶厂	390
第四节 沈阳胶带总厂	391
第五节 沈阳胶管厂	392
第六节 大连橡胶厂	393
第六章 化工机械制造企业	394
第一节 锦西化工机械厂	394
第二节 沈阳橡胶机械厂	395
第三节 抚顺石油机械厂	396
附 录	
一、大事年表	399
二、编纂始末	422

概 述

辽宁近代化学工业创始于民国 2 年(1913 年)。20 世纪初,日俄战争后,日本取代了沙俄在辽宁的势力,继开办煤炭、炼铁工业后,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开办了化学工业,相继建立了鞍山制铁所附产物工场、抚顺炼油工厂、大连油脂工厂、南满瓦斯株式会社、满铁本溪湖工厂和大和染料工厂,主要回收硫铵、焦化副产品及生产低档染料、涂料。这些株式会社(厂)为辽宁现代化学工业的滥觞;民国 8 年(1919 年)以后,张作霖政权官僚资本建立了奉天兵工厂火药厂,生产硫酸、氯碱产品,拉开了民族化学工业的序幕;此外尚有中国、日本、朝鲜业者开办的胶皮工厂,生产胶鞋、马车胎等产品,多为 10 人左右的家庭手工业作坊;在辽南、辽东地区还有零星的硫铁矿开采。当时辽宁化工企业有资料记载的仅为 23 个。

民国 21 年(1932 年)至 1945 年期间,在日伪政权控制下,辽宁化学工业以沈阳、大连、抚顺、本溪、鞍山为重点,逐步扩展到锦州、锦西、辽阳、营口、安东(丹东)、开原等铁路沿线城市,共计 72 个主要企业,其中化肥回收企业 5 个、农药生产企业 3 个、纯碱生产企业 1 个、氯碱生产企业 2 个、染料生产企业 1 个、涂料生产企业 10 个、火工生产企业 1 个、硫酸生产企业 3 个、助剂生产企业 1 个、无机盐生产企业 6 个、矿山企业 1 个、橡胶加工企业 30 个、酒精生产企业 5 个、甘油生产企业 3 个,形成了辽宁化学工业的雏形。民国 32 年(1943 年),化工产品最高年产量:烧碱 5 327 吨;浓硫酸 3 122 吨;硫铵 50 800 吨;纯苯 1 580 吨。民国 24—33 年(1935—1944 年),日本仅从大连化学公司就掠走硫酸 580 163 吨,硫铵 1 153 929 吨,硝酸 50 667 吨,硝铵 56 260 吨。东北沦陷时期,化工企业的工人受到残酷的压榨,他们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纷纷奋起斗争。“满洲化学工业株式会社”的工人在中共地下党甘井子地区支部书记王秀峰领导下,多次罢工,中共党员唐中选在斗争中英勇牺牲。“九三”胜利后,由于长期战乱的破坏,加之苏军拆走部分工厂设备,辽宁原本落后的化工生产能力损失了 60%~70%。1949 年,全省化工企业只有 26 个,主要化工产品的产量大都仅相当于东北沦陷时期最高年产量的一半左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辽宁化学工业边医治战争创伤,边恢复生产。利用旧中国残破不全的化学工业做基础,依靠比较丰富的资源,将辽宁建成全国化学工业重要基地之一。恢复时期,在东北人民政府工业部的领导下,国家选派了一批得力干部,又从省外招聘了一批工程技术人员,充实辽宁化工企业。这一时期的任务,主要是恢复生产和适当扩大再生产。按照“重点恢复合成氨和酸碱等重要化学工业,建立利用煤焦、油副产品工业”的化工发展方针,集中力量对大连化学厂的合成氨、硫酸、纯碱和沈阳化工厂、锦西化工厂氯碱进行恢复和建设。1951 年 2 月,大连化学厂第一套合成氨系统就生产出氨,第二套合成氨系统也恢复了生产;沈阳化工厂于 1949 年、1950 年先后恢复了四列电解槽和氯化苯、汽缸油、漂白粉的生产;锦西化工厂于 1950 年 12 月建成日产 10 吨隔膜法烧碱车间和漂白粉车间,1952

年,增加了水银法烧碱及氯化苯、苯酚等化工车间;沈阳、大连两个油漆厂,大连染料厂及部分轮胎、胶鞋企业和鞍钢化工总厂焦化副产品也都先后恢复了生产。1952年,化学工业总产值达1.73亿元,比1949年增加3.9倍;企业发展到43个,主要化工产品如纯碱、烧碱、硫酸、硝酸年产量都已超过旧中国的最高水平,为大规模经济建设打下了基础。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在“积极地发展化学肥料,相应发展酸、碱、染料等工业,加强化学工业与炼焦、石油、有色金属工业的配合”的化学发展方针指导下,辽宁化学工业的生产建设重点仍是对大连、沈阳、锦西等地区的企业进行改造和扩建。基本完成了对私营化工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公私合营。1955年2月,大连化工厂试制成功国内第一台氮肥生产关键设备——1764千瓦大型高压氮气压缩机。锦西化工厂试制成功聚氯乙烯、过氯乙烯和有机玻璃等产品,并扩建了苯酚、过氯乙烯、氯乙醇车间,改建了年产4000吨的聚氯乙烯车间,初步形成了全省有机化工原料生产基地。1954年,凤城县发现了硼镁矿资源,开原化工厂利用该矿产品试制成功硼酸与硼砂,1956年,创建了国内第一个年产千吨硼砂生产厂,填补了中国用硼镁矿直接加工生产硼砂的空白,并对苏联出口,打破了帝国主义封锁,为中国核工业提供了重要原材料。在此期间,全省完成基本建设投资24377万元,是恢复时期的4.26倍。

1956年,贯彻执行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私营化工企业较多的沈阳市,对264户私营工厂、小作坊、个体手工业者进行改造,先是组成30多个公私合营企业,进而发展成胶带、胶鞋、有机化工、乳胶、催化剂、工业橡胶制品、化工设备、橡胶机械、模具等9家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过5年努力,于1957年胜利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全省主要化工产品硫酸、烧碱、合成氨、化肥、轮胎年产量分别达到32.13万吨、9.81万吨、9.1万吨、41.35万吨和15.73万条,分别比1952年增长1.4倍、3.4倍、3.2倍、2.3倍和16.8倍;农药年产量达到2.5万吨;全省化学工业总产值达5.82亿元,占全国化学工业总产值的26.4%,初步形成全国重要的化学工业基地。

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化学工业基本建设投资达45910万元,是第一个五年计划的1.88倍。建设重点仍然是酸、碱、化肥、农药、有机原料、化学矿等,并开始发展塑料和合成纤维。除继续重点建设大型企业外,新建了一批小企业,其中有10个小矿山、12个县级氮肥厂、4个县级磷肥厂;为了适应农业发展的迫切需要,大连化学厂以焦煤为原料,建成年产400吨合成氨装置,为全国县办小型氮肥厂开辟一条新路;硼砂加工工业也逐步展开,沈阳农药厂、营口化工厂、辽阳冶金化工厂、宽甸591厂新建了专业硼砂生产车间;为支援轻纺工业,满足市场需要,塑料和合成纤维工业也开始发展,1958年9月和12月,中国自行设计的年产3000吨聚氯乙烯试验装置和年产1000吨苯酚法己内酰胺生产装置分别在锦西化工厂建成投产,生产出全国第一个合成纤维产品——锦纶。

1958年和1959年,辽宁化学工业在贯彻“保粮”、“保钢”和“土洋并举”的一系列方针中,也出现过“高指标”和“浮夸风”,大办小化工的浪潮,拉长了基本建设战线,分散了人力、物力和财力。1960年,33个建设项目,有20多个工程未竣工。小土群化工企业多达6314个,遍及城乡,一年后经淘汰只剩几百个,辽宁化学工业一度出现大起大落的局面。1961年,辽宁化工主管部门和企业,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除国家重点

建设项目外,停缓建一批项目。全省 209 个地方化工企业,到 1962 年末,关停了与大企业争原料、质量次、成本高的企业 119 个(关闭 77 个,停产 42 个),转产轻工、手工业 39 个,保留了 41 个企业。经过整顿和发展,1965 年,全省化学工业总产值达 10.19 亿元,主要化学产品化肥、硫酸、烧碱、纯碱、油漆、染料、农药比 1957 年分别增长 78.7%、21.8%、46%、55.4%、42.8%、33 倍和 72.9%;恢复建设和新建了亮甲店、新金、凤城、海城、阜新、朝阳、喀左等县级化肥厂,全省化学工业又走上了稳步健康发展的轨道。

“文化大革命”中,辽宁化学工业管理机构被撤销,大批领导干部和技术人员受到迫害,生产建设的规章制度被废除。1967 年和 1968 年化工总产值降到 9.2 亿和 6.9 亿元,分别比 1966 年下降 22.5% 和 42.1%。但是,在广大职工的努力下,这一期间,辽宁化学工业仍有所前进,其中氮肥和石油化工有较大的发展。1965 年至 1978 年,辽宁省共建小氮肥厂 52 个,累计建厂投资 2.85 亿元,合成氨生产能力达年产 38 万吨,当年小合成氨产量达 29.9 万吨,占全省合成氨产量的 37%。在发展小氮肥厂的同时,还兴建了大中型化肥厂,1969 年至 1976 年先后建成本溪化肥厂、盘锦化肥厂、辽河化肥厂,全省合成氨总生产能力达到 100 万吨。此间,磷肥生产继 1955 年在辽阳化学厂建立全国最早的过磷酸钙生产装置之后,到 1976 年,磷肥生产厂、点达 68 个,年生产能力达 84.9 万吨,实际产量 60 万吨;化学矿山开发迅速,重点建设了凤城张家沟、建昌县八家子、清原大荒沟硫铁矿,又相继建设了凤城、宽甸、营口地区硼矿,到 1976 年,硼矿产量达 29 万吨,居全国之首;农药取得新的发展,新建了沈阳新城化工厂农药车间和抚顺农药厂,1976 年,全省农药厂(点)达 22 个,产品品种达 40 余种,生产能力达 7 万多吨,产量达 5.4 万吨(实物量);石油化工也发展较快,国家除投资建设辽河化肥厂 30 万吨合成氨、48 万吨尿素装置外,在辽阳投资 26 亿元,建设以石脑油为原料,引进管式炉裂解技术的辽阳石油化纤厂,使辽宁石油化工进入新的历史阶段,步入全国的前列;锦州石油六厂建成年产 6 000 吨顺丁橡胶装置,为全国发展合成橡胶做出了历史性的贡献,并以本省科研成果建设年产万吨丙烯水合法制异丙醇装置,产量占全国 90% 以上;大连氯酸钾厂利用本省科研成果,建起了以混合二甲苯为原料的全国第一套年产 300 吨聚酯装置。

这一时期,辽宁化工机械也有较大的发展。全省化工机械企业发展到 22 个,不仅可以生产化肥工业的主机及备品配件,并可生产其他大型成套化工及橡胶机械设备。大连化工厂的重碱煅烧炉制造,步入世界先进行列。锦西化工机械厂 HGB—35 型不锈钢保温槽车,填补了国内空白,YX—160 乙烯压缩机的试制和投产,为国内首创。

到 1985 年,辽宁化学工业已建设成为全国重要的化工生产和科研基地,形成了具有化学矿、化学肥料、化学农药、基本化学、有机原料、合成材料、染料、涂料、化学试剂及助剂、橡胶加工、化工机械等门类齐全,科研、设计、生产、基建相互配套的综合性化学工业体系。全省共拥有县(区)以上化工企业 462 个(其中,大中型企业 66 个),比 1949 年增加 18 倍;职工人数发展到 26 万人,比 1949 年增加 26.6 倍;固定资产投资 37.45 亿元,拥有固定资产原值 50.2 亿元,净值 30.75 亿元,比 1949 年增加 461 倍。主要化工产品年产量与 1949 年相比,分别增长几十倍,甚至几百倍,其中:硫酸从 1.36 万吨,发展到 53.18 万吨,增长 38 倍;纯碱从 3 万吨发展到 70.49 万吨,增长 22.5 倍;烧碱从 2 340 吨,发展到 21.5 万吨,增长 91.8 倍;化

肥(折100%)从1890吨发展到52.46万吨,增长276倍。塑料1957年产量只有299吨,1985年发展到25.69万吨,增长858倍;合成纤维单体,1978年产量为2519吨,1985年发展到13.61万吨,增长53倍。1985年,全省化工总产值为39.46亿元(1980年不变价),占全国化工总产值的8.4%,居第三位,比1949年增长125.5倍;35年累计实现利税128.72亿元,为同期固定资产投资的3.43倍。全省主要化工产品由新中国成立初期的几十种,增加到千种以上。1979—1985年,全省化学工业共创优质名牌产品470种,有35种产品荣获国家优质产品奖,其中金奖4项,银奖31项,150种产品被评为化工部优质产品,285种荣获辽宁省优质产品奖。1985年,有40种主要化工产品的产量居全国前五位,其中:纯碱、硼砂、硼酸、纯苯、精萘、精蒽、纯吡啶、氯酸钠、氯乙醇、异丙醇、炭黑、促进剂、磁带等17种产品产量居全国第一位;盐酸、氯酸钾、油漆、亚硝酸钠、合成纤维单体等6种产品产量居全国第二位;烧碱、塑料、染料、苯酚、轮胎等6种产品产量居全国第三位。

辽宁化学工业的一些大中型企业在全国化学工业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其中辽阳石油化纤工业总公司是全国规模最大的石油化工生产企业之一;辽河化肥厂是全国首批从国外引进13套大型合成氨生产设施的厂家之一;大连化学工业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纯碱生产企业;锦西化工总厂和沈阳化工厂是全国八大氯碱厂中的两个;大连染料厂、大连油漆厂和沈阳油漆厂是全国重点染料、涂料生产企业;辽宁轮胎厂是全国15个大型轮胎厂之一;锦西化工机械厂和沈阳橡胶机械厂也是全国重点化工机械生产企业。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指引下,辽宁化工外贸出口产品由53种增加到102种,外贸收购额达2.34亿元,为国家创汇5760万美元,居全省工业系统第三位。硫化黑染料、对苯二酚、磷化铝、硼化物、纯碱、气垫床等13种产品出口量居全国同类出口产品的首位。辽宁化工工业已成为全省重要支柱产业之一。

新中国成立后,辽宁化学工业虽有较大发展,但还没有完全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粗加工产品多、精细产品少;初级原料多,深加工少;低档产品多,高档产品少的“三多三少”的状况还没有从根本上改变。专业人才不足,技术装备落后,管理水平不高,制约了辽宁化学工业的发展,导致辽宁化学工业发展速度缓慢,经济效益差。全省化工行业固定资产居全国同行业首位,而经济效益却不相称。1984年,每万元固定资产创造的产值和每万元资金所提供的利税额,分别居全国的第8位和第5位。定额流动资金周转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第五和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的发展速度平均只有6.8%和5.3%,既低于全国化学工业的平均增长速度,也低于全省工业平均增长速度。上述问题,是辽宁化学工业前进中的问题,也是发展的潜力所在,辽宁的化学工业有坚实的基础,可以依靠技术进步,加强企业技术改造,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建设好辽阳、盘锦、抚顺、锦州、大连五个石油化工区,使老基地焕发青春,努力为国家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

第一篇 化工生产

旧中国化学工业基础薄弱,仅在基本化学原料、化肥和橡胶制品方面,有少数品种生产,其他许多行业都是空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从 1949 年开始,经过 3 年恢复改造和 6 个五年计划建设,使辽宁化学工业发生了巨大变化,在化学矿、基本化学原料、化学肥料、化学农药、煤化工、石油化工和基本有机原料、合成材料、精细化工、橡胶加工以及化工橡胶机械方面都有较大的发展,建立了门类较多、行业较全的化学工业体系。到 1985 年,全省化学工业总产值达到 39.47 亿元,占全国化工总产值的 8.04%,居第三位,比 1952 年化工总产值增长 21.7 倍。

化学工业各行业的发展状况是:

化学采矿业,共建 12 个企业,以宽甸矿为骨干,在硫铁矿、硼矿和石灰石矿方面,形成了较大的生产能力。1985 年,产值达 2 000 万元,占全省化工总产值的 0.5%,占全国化工同行业总产值的 5.43%。

基本化学原料工业,共建 72 个企业,基础雄厚。以大连化学工业公司、锦西化工厂、沈阳化工厂和大连氯酸钾厂为骨干,建立了“三酸”、“两碱”以及多种无机盐产品全面发展的生产体系。1985 年,产值达 9.73 亿元,占全省化工总产值的 24.65%,居第三位,占全国同行业产值的 14.7%,居第一位。

化肥工业,以辽河化肥厂为骨干,积极改造发展小化肥,经过调整,建立了 69 个企业。1985 年,产值达到 3.93 亿元,占全省化学工业总产值的 9.96%,占全国同行业产值的 3.54%。

有机原料、合成材料工业,包括炼焦副产的回收利用、石油化工的发展,建立 40 多个企业。能生产 150 多种重要有机原料及中间体、30 多种合成材料品种。1985 年,其产值达 3.32 亿元,占全省化工总产值的 8.2%,占全国同行业产值的 7.56%。

精细化工,行业较多,门类比较齐全,包括农药、染料、涂料、颜料、化学试剂、催化剂、各种化学助剂、表面活性剂、粘合剂、食品和饲料添加剂、感光材料以及合成润滑油脂等,建立 100 多个企业。1985 年,产值达到 9.28 亿元,占全省化工总产值的 23.5%,高于全国精细化率 21.3% 的水平。

橡胶制品工业,是辽宁化学工业的支柱产业,共建 110 个企业,其中轮胎、胶管、胶带、胶鞋以及橡胶杂品都有很大发展,门类齐全,品种多样。1985 年,产值达 10.9 亿元,占全省化工总产值的 27.6%。占全国同行业产值的 8.77%,居第三位。

化工机械工业,包括化机设备、橡塑机械以及石油机械,配套能力较强,已成为化工装备的支柱产业,1985 年产值达 1.46 亿元,占全省化工总产值的 3.7%,占全国同行业产值的 14.15%,大大高于全省化工总产值,占全国化工总产值 8.04% 的水平。